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钢股份”或“公司”）拟申请配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配股”），现将本次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说明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配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

二、募集资金使用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数额

本次配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公司将综合考虑有息负债的到期顺序、利率高低情况，以最有利于上市公司利益的方式统筹安排、偿还有息负债。

（二）偿还有息负债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1、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偏高，资本结构亟待改善

公司自 2011 年 12 月完成公开增发后，至今未再实施股权再融资，期间公司各项建设项目的资金需求，主要通过贷款、发行债券等债务融资方式筹集资金。随着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的负债规模也随之提高。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71.61%，处于同行业 A 股上市公司中相对较高水平。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资产负债率（%）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601005.SH	重庆钢铁	31.33	32.82	100.29	89.78
000717.SZ	韶钢松山	64.50	79.38	96.94	97.86

000932.SZ	华菱钢铁	71.08	80.54	86.90	86.05
600117.SH	西宁特钢	87.40	84.74	86.73	92.84
600569.SH	安阳钢铁	75.13	79.63	82.93	83.20
600282.SH	南钢股份	54.48	58.77	80.19	82.61
600581.SH	八一钢铁	80.42	82.04	80.04	104.96
601003.SH	柳钢股份	63.00	68.80	77.73	80.38
600307.SH	酒钢宏兴	71.81	76.05	75.73	76.39
000761.SZ	本钢板材	67.41	76.43	75.51	72.02
000709.SZ	河钢股份	71.61	74.94	74.93	74.50
000959.SZ	首钢股份	72.94	72.78	73.60	65.45
600295.SH	鄂尔多斯	69.75	69.98	69.03	69.79
600782.SH	新钢股份	53.06	58.21	68.90	69.65
000825.SZ	太钢不锈	57.70	63.30	68.14	69.51
600808.SH	马钢股份	57.02	62.27	66.67	66.79
600010.SH	包钢股份	64.82	66.22	66.46	67.36
600231.SH	凌钢股份	51.62	56.76	66.09	66.64
600507.SH	方大特钢	51.08	39.99	65.46	75.63
600022.SH	山东钢铁	56.57	54.70	58.41	56.62
600019.SH	宝钢股份	47.60	50.18	50.96	47.83
000898.SZ	鞍钢股份	44.12	43.52	48.58	50.70
002110.SZ	三钢闽光	35.35	30.09	41.97	76.85
600126.SH	杭钢股份	32.69	31.55	41.34	34.30
002075.SZ	沙钢股份	30.50	36.32	38.48	38.11
000708.SZ	大冶特钢	41.61	38.77	36.32	31.91
603878.SH	武进不锈	26.15	20.97	16.55	39.47
002756.SZ	永兴特钢	18.63	14.85	11.42	11.09
平均值		55.33	57.31	64.51	67.08
000709.SZ	河钢股份	71.61	74.94	74.93	74.50

注：上表剔除了存在*ST和ST情形的A股上市公司

由上表对比可见，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率水平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制约了公司的融资能力和未来发展潜力。公司利用本次配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全部募集资金偿还有息债务，有利于控制总体负债规模，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改善资本结构，提高公司偿债能力，降低公司财务风险，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以2018年9月30日公司财务数据为基础，按照本次募集资金中80亿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进行测算，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将相应下降至67.73%。

2、公司财务费用较高，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虽然债务融资方式对公司快速扩大经营规模提供了资金支持和保障,但同时也为公司带来了高额的利息支出。公司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财务费用	33.54	37.02	39.90	44.92

公司近年来年均需支付大额利息费用,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了负担。2018年1-9月,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利润比例为69.24%,降低有息负债规模有利于减少公司的利息费用支出,对提高公司盈利水平起到积极的作用。

综上,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拟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全部募集资金偿还公司有息债务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需求,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